##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权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收到公司股东通知, 股东王陈先生、陈鹏先生、任斌先生与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代 表"四川资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")(以下简称 "川发纾困发展基金")协议转让公司股权事宜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。具体情况 如下:

## 一、本次协议转让基本情况

2025年8月26日,公司股东王陈先生、陈鹏先生及控股股东任斌先生与川 发纾困发展基金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,拟将三方合计持有的4,900,000股公 司无限售流通股(占公司总股本的 5.59%)通过协议转让方式以每股 46.568 元的 价格转让给川发纾困发展基金,转让总价为22,818.32万元。其中:王陈先生协 议转让340万股股份,占公司总股本的3.88%;陈鹏先生协议转让100万股股份, 占公司总股本的 1.14%: 任斌先生协议转让 50 万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0.57%。

本次转让完成后,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。具体内容详见公 司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 sse. com. cn)披露的《关于 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权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45) 以及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(受让方)》、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(转让方)》。

## 二、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情况

本次协议转让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 成了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 记确认书》,转让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。

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前后,王陈先生、陈鹏先生、任斌先生和川 发纾困发展基金的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:

	股份性质	本次转让前		本次转让后	
股东名称		持股数量 (万股)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 (万股)	持股比例
王陈	无限售流通股	1, 366. 80	15. 61%	1, 026. 80	11.72%
陈鹏	无限售流通股	603. 00	6. 89%	503. 00	5. 74%
任斌	无限售流通股	1, 050. 60	12. 00%	1, 000. 60	11. 42%
四川发展证券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—四川资 本市场纾困发展证券投 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 合伙)	无限售流通股	0	0.00%	490.00	5. 59%

## 三、其他说明

- 1、本次协议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,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,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- 2、本次转让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本次协议转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,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8日